

##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家补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报〈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及“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项目”的说明》，披露本公司申报的“高产玉米新品种培育与产业化开发项目”列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该项目将获得国家补助资金 1200 万元，国家补助资金由财政部根据有关规定审核后下发。

根据莱州市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局 2012 年 11 月 27 日联合下发的《关于拨付 2012 年国家补助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莱财建指[2012]56 号），本公司申报的“高产玉米新品种培育与产业化开发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获得国家补助资金 1200 万元。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及项目实施计划，本公司将该笔国家补助资金专项用于进行高产玉米新品种培育与产业化开发，以进一步提升本公司的科研创新能力。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收到的国家补助资金计入递延收益科目，对当期收益不会造成影响。按照项目投入的进度和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递延计入相关会计期间损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 月 7 日